

证券代码：600533

证券简称：栖霞建设

编号：临 2018-012

债券简称：18 栖建 01

债券代码：143540

##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等规定，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 原《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

第七十八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 现拟对前述条款修订如下：

#### 第七十八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

限制。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1日